

工程建设监理基本理论和相关法规精讲班第7讲讲义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71/2021_2022__E5_B7_A5_E7_A8_8B_E5_BB_BA_E8_c59_271208.htm 工程建设监理基本理论和相关法规精讲班第7讲讲义第一节 监理工程师概述内容提要一、监理工程师的执业特点二、监理工程师的素质三、监理工程师的职业道德四、FIDIC道德准则五、监理工程师的法律地位和责任六、监理工程师违规行为的处罚七、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注册和继续教育八、公司制监理企业九、中外合资经营监理企业与中外合作经营监理企业十、我国工程监理企业管理体制和经营机制的改革十一、工程监理企业的资质管理制度十二、工程监理企业经营活动基本准则十三、工程监理企业的管理十四、工程监理企业的市场开发大纲要求了解：注册监理工程师的执业特点；中外合资经营监理企业与中外合作经营监理企业；我国工程监理企业管理体制和经营机制的改革；工程监理企业规章制度。熟悉：注册监理工程师的素质；FIDIC倡导的职业道德准则；注册监理工程师继续教育的有关规定；公司制监理企业的特征；工程监理企业的市场开发。掌握：注册监理工程师的职业道德；注册监理工程师的法律地位和责任；注册管理工程师的注册程序；工程监理企业经营活动基本准则。简化了第四节“工程监理企业的资质管理”的内容，分出了“三、工程监理企业资质审批程序”。大纲增加了许多新的要求，07年会增加考试比重。第一节监理工程师概述监理工程师是指经考试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并经注册，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和执业印章

，从事工程监理及相关业务活动的专业人员。一、监理工程师的执业特点（了解）监理工程师是建设工程监理制的核心。我国监理工程师执业特点主要表现在：（一）执业范围广泛就监理工程类别看：土木工程、建筑工程、线路管道与设备安装工程和装修工程等；就监理过程看：工程项目前期决策、招标投标、勘察设计、施工、项目运行等各阶段。（二）执业内容复杂监理工程师执业内容的基础是合同管理，主要工作内容是建设工程目标控制和协调管理，执业方式包括监督管理和咨询服务。执业内容包括：1．工程项目建设前期阶段：为业主提供投资决策咨询，协助业主进行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提出项目评估；2．在设计阶段：审查、评选设计方案，选择勘察、设计单位，协助业主签订勘察、设计合同，监督管理合同的实施，审核设计概算；3．在施工阶段：监督、管理工程承包合同的履行，协调业主与工程建设有关各方的工作关系，控制工程质量、进度和造价，组织工程竣工预验收，参与工程竣工验收，审核工程结算；4．在工程保修期内：检查工程质量状况，鉴定质量问题责任，督促责任单位维修。（三）执业技能全面监理工作需要一专多能的复合型人才来承担，监理工程师应具备复合型的知识结构，不仅要有理论知识，还要熟悉设计、施工、管理，要有组织、协调能力，能够综合应用各种知识解决工程建设中的各种问题。（四）执业责任重大责任包括两个方面：一是国家法律法规赋予的行政责任；二是委托监理合同约定的监理人义务，体现为监理工程师的合同民事责任。没有专业技能的人不能从事监理工作；有一定专业技能、从事多年工程建设工作，但没有学习过工程监理知识，也难以开展监理工作。二、监

理工程师的素质（熟悉）具体从事监理工作的监理人员，不仅要有一定的工程技术或工程经济方面的专业知识、较强的专业技术能力，能够对工程建设进行监督管理，提出指导性的意见，而且还要有一定的组织协调能力，能够组织、协调工程建设有关各方共同完成工程建设任务。因此监理工程师应具备以下素质：（一）较高的专业学历和复合型的知识结构至少应掌握一种专业理论知识；至少应具有工程类大专以上学历；并应了解或掌握一定的工程建设经济、法律和组织管理等方面的理论知识，不断了解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新工艺，熟悉相关现行法律法规、政策规定，成为一专多能的复合型人才，持续保持较高的知识水准。（二）丰富的工程建设实践经验工程建设中的实践经验主要包括立项评估、地质勘测、规划设计、工程招标投标、工程设计及设计管理、工程施工及施工管理、工程监理、设备制造等。（三）良好的品德监理工程师的良好品德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1）热爱本职工作；（2）具有科学的工作态度；（3）具有廉洁奉公、为人正直、办事公道的高尚情操；（4）能够听取不同方面的意见，冷静分析问题。（四）健康的体魄和充沛的精力我国对年满65周岁的监理工程师不再进行注册，主要就是考虑监理从业人员身体健康状况的适应能力而设定的条件。

三、监理工程师的职业道德（掌握）（1）维护国家的荣誉和利益，按照“守法、诚信、公正、科学”的准则执业；（2）执行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规程和制度，履行监理合同规定的义务和职责；（3）努力学习专业技术和建设监理知识，不断提高业务能力和监理水平；（4）不以个人名义承揽监理业务；（5）不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

监理单位注册和从事监理活动，不在政府部门和施工、材料设备的生产供应等单位兼职；（6）不为所监理项目指定承包商、建筑构配件、设备、材料生产厂家和施工方法；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